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情况概述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全资子公司上海柘中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柘中投资”)于2016年12月23日与上海贞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文汉英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,将柘中投资所持有的上海蕴椿投资有限公司90%的股权以人民币19,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贞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。本次转让后,柘中投资不再持有上海蕴椿投资有限公司股权。

公司已于同日收到上述全部股权转让款项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,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根据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交易标准计算,属于“一般购买、出售资产”类别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下属公司股权的议案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1、上海贞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公司名称:上海贞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: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址: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5358号3层J62室

法定代表人:徐凤芬

注册资本:100万元

成立日期:2016年2月24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310114MA1GT7254M

股东构成:自然人马文雷、徐凤芬

2、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交易标的为本公司持有的上海蕴椿投资有限公司 90% 股权。

2、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其他担保等权利限制，也不存在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未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、冻结等强制措施。

3、本次转让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。本公司不存在为交易标的公司提供担保及委托其理财的情况，该公司亦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4、上海蕴椿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	上海蕴椿投资有限公司	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	
注册地址	上海市奉贤区岚丰路 1150 号 1 幢 1250 室	
法定代表人	马瑜骅	
注册资本	20,000 万元	
成立日期	2015 年 10 月 29 日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10118MA1JL0LB40	
经营范围	投资管理，实业投资，商务信息咨询，企业管理咨询，会务服务，展览展示服务，市场营销策划，计算机软硬件开发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	
主要财务数据		
(单位：元)		
项 目	2015 年 (经审计)	2016 年 1-9 月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219,998,665.51	281,156,756.33
负债总额	40,090,000.00	106,578,833.31
净资产	179,908,665.51	174,577,923.02
营业利润	-91,334.49	-5,330,742.49
净利润	-91,334.49	-5,330,742.49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39,998,665.51	13,119,182.67

5、上海蕴椿投资有限公司交易前后的股权结构

股东名称	交易前股权比例	交易后股权比例
上海柘中投资有限公司	90%	0
文汉英	5%	0
赵济	5%	5%

上海贞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0

95%

四、本次股权转让的主要内容

股权转让总价	19,500 万元
支付时间	公司已于同日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项。
其他	协议签署后 30 日内,三方向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,并完成全部移交手续。

五、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

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人员安置,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。

六、本次交易的主要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交易的主要目的:

根据公司经营规划需要,收回公司前期投资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:

本次转让上海蕴椿投资有限公司股权,收回公司前期投资,有利于公司节约成本,降低公司财务费用,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,有利于提高公司管理和运作效率。本次交易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柘中投资流动资金,用于柘中投资日常经营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柘中投资对标的公司初始投资成本为 18,000 万元,本次股权转让并收到相关款项将产生部分收益,影响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约 1100 万元,该事项不会对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中对公司 2016 年全年净利润的预计产生影响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- 2、《股权转让协议》。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